

翰博高新材料（合肥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4月2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4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照忠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总经理编制2021年总经理工作报

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 2021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独立董事汇报 2021 年独立董事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2021年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5、2022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编制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《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22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瑞林、施海娜、丁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23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瑞林、施海娜、丁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并拟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

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对外（委托）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瑞林、施海娜、丁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与会董事均非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瑞林、施海娜、丁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与会董事均非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对外（委托）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瑞林、施海娜、丁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与会董事均非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新增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瑞林、施海娜、丁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与会董事均非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合肥领盛收购重庆汇翔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对外（委托）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方式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瑞林、施海娜、丁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拟召集股东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翰博高新材料（合肥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翰博高新材料（合肥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29日